

证券代码：832009

证券简称：普瑞奇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普瑞奇公司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2月29日以邮件、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张杰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全体监事以书面方式确认：一致同意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无需提前10日发出，同意在2024年3月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（修订稿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发行已确定 2 名发行对象，分别为白鹭嘉实（海南）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拟发行价格为 4.68 元/股，发行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，拟发行股份数量为 9,500,000 股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44,460,000 元，具体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以实际认购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份认购协议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安排，公司与认购对象白鹭嘉实（海南）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》。该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成立，并在满足协议中所约定的条件后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叔威与本次认购对象签署<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>及公司股东李岩、刘冬立、龙佩凤、马永清向本次认购对象签署<定向发行事宜的承诺函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张叔威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与认购对象白鹭嘉实（海南）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签订《普瑞奇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》

(以下简称“《补充协议》”),《补充协议》存在特殊投资条款。

公司股东李岩、刘冬立、马永清、龙佩凤于2024年2月29日向本次认购对象白鹭嘉实(海南)双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签署《关于普瑞奇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事宜的承诺函》(以下简称“《承诺函》”),《承诺函》存在特殊投资条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第一百八十七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2024年3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员签字确认的《普瑞奇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普瑞奇科技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4年3月4日